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现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孙勇先生、罗建荣先生和顾晓琼女士三名委员组成，孙勇先生担任主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均独立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独立董事委员占委员总数的 1/2 以上，且委员均具备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其中：

独立董事孙勇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孙勇先生现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首席合伙人，为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FCCA），澳洲资深注册会计师（FCPA Australia），副研究员，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科技创业导师等，具有丰富的企业会计和财务管理工作经验。

独立董事罗建荣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罗建荣先生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执业律师，为硕士学位，工商管理学博士，兼任中国法学会会员、上海市作家协会会员、九三学社上海市委经济委员会委员，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证券法律工作经验。

董事顾晓琼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顾晓琼女士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执行总监，为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具有丰富的上市集团公司会计和财务管理工作经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议公司的财务报告；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管理层、各相关部门均能够给予积极支持和配合。

二、201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履职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和要求，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切实有效地履行监督公司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201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并就所关注的问题发表专业意见和建议，会议形成的审议意见均及时向董事会提交，并得到了公司采纳。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

2015 年 3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会议认真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2014 年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会计师事务所 201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2014 年重大事项监督检查工作报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聘请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度第二次会议，会议认真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第三次会议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度第三次会议，会议认真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2015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2015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会议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度第四次会议，会议认真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对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进行认真审议，并对其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工作计划、审计中的相关问题、进展过程等均进行了及时的监督和指导。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及时有效的沟通，包括与年审会计师及时沟通年度审计计划和审计中存在的问题，通过良好有效的沟通，保证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进行了指导与审议，及时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计划和汇报，并给予了指导。

2、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一季度财务报告、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三季度财务报告等进行认真审议并形成审议意见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3、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

认真进行了监督，审议了《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4 年重大事项监督检查工作报告》、《2015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提出了指导和意见。

三、2016 年度工作计划

2016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一是做好监督、评估 201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做好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日常沟通工作，同时做好指导 201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二是认真审查 2016 年度公司各定期财务报告工作；三是认真做好评估 2016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工作，为公司的规范和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 孙 勇

委员： 罗建荣 顾晓琼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